

信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信发改投资〔2020〕178号

信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中国共产党纪律教育大别山展馆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信阳市纪委：

你单位《关于报送中国共产党纪律教育大别山展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信纪办〔2020〕3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为加大对党员干部的纪律教育警示作用，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真正把党的纪律刻印在全体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心上，原则同意所报中国共产党纪律教育大别山展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项目代码：2020-411503-83-01-008292，项目单位为信阳市纪委。

三、项目建设地点：罗山县铁铺镇何家冲学院体育馆二层。

四、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主要建设内容是综合利用大量多媒体手段，通过中控系统控制，同时充分考虑本地元素，打造具备本地特色和现代化气息的展厅，布展工程由序厅、知纪·培根固基、明纪·刻印在心、守纪·政治过硬、违纪·以案为鉴、执纪·全面从严六大板块组成。布展面积约 1823 平方米。工程内容包括地面工程、墙面工程、顶面工程、模型场景工程、多媒体工程、电气工程、监控系统等。

五、项目估算投资 1904.32 万元。所需资金由市财政资金解决。

六、招标方案：依法对施工、重要材料和设备采购进行公开招标，招标公告在市指定媒体上发布。依法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做好招标文件备案和招标情况报告工作。

七、如需对本项目审批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办理。

八、本批复文件有效期限为两年，自批准之日起计算。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应在审批文件有效期届满前 30 日内向我委申请延期。项目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规定申请延期、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批复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信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7月10日印发

附件：

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建设项目名称：中国共产党纪律教育大别山展馆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 标方式	投资估算 (万元)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委托 招标	自行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施工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重要设 备及材 料	核准		核准		核准			
其他								
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委托招标方式)			委托具有相应专业能力的招标代理机构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